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4-09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1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4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11名,截至2014年12月5日,共收到董事表决票11份,参加会议及表决的董事人数为全体董事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以下9人为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兰荣先生、刘志辉先生、郑苏芬女士、翁国雄先生、王非先生、苏宝通先生、吴晓球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杰平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汉文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非先生及吴晓球先生的任职资格尚需福建证监局核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无弃权票或反对票。

二、《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4-095)

表决结果:11票同意,无弃权票或反对票。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六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兰荣:1960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1999年12月至2007年8月兼任本公司总裁。1986年9月至1988年7月任福建省福兴财务公司综合处科长,1988年8月至1991年4月任兴业银行总行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1991年5月至1994年3月任兴业银行总行证券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1994年4月至1999年11月任福建兴业证券公司总裁。

刘志辉:1969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国际商务师。2008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裁。1990年7月至1998年5月任福建省政府办公厅信息技术处、证券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1998年6月至2008年7月历任福建证监局机构处、上市处、稽查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

郑苏芬:1962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审计师。2012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1983年8月至1984年5月任福建省财政厅干部,1984年5月至1988年7月任福建省审计厅干部,1988年7月至1995年7月任福建省审计厅副处长,1995年8月至2003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03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1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副总裁兼首席合规官。

翁国雄:1961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央党校研究生毕业)、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现任福建省注册会计师管理中心主任兼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1982年8月至1997年3月任福建省财政科研所科员、副科长,1997年4月至1998年5月任福建省资产评估中心部门经理,1998年6月至2001年7月任西藏林芝地区财政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2001年8月至2004年10月任福建省财政厅监督局调研员。2004年11月至2010年12月任福建省资产评估中心主任、福建省资产评估协会秘书长。

王非:1966年10月出生,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1990年3月至1993年5月任福建省团校办公室、总务处秘书、副主任(期间:1991年3月-1992年1月到南安县水头镇江崎村社教)1993年5月至1994年12月任福建投资企业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科长、科长,1994年12月至1999年11月任福建投资企业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1999年11月至2003年4月任福建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发展研究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期间:2001年6至2001年12月外派柯达(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07年3月任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发展部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09年5月任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金融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09年5月至2010年6月任福建投资集团金融投资经营管理部总经理,2010年6月至2014年1月任福建投资集团总经理助理、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苏宝通:1974年8月出生,金融学博士,经济师,现任厦门特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1996年8月至1998年8月在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国际业务部工作,1998年8月至2001年2月参加厦门大学管理学院MBA中心学习,2001年6月至2002年9月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投行总部工作,2002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厦门市莒笃新市区开发建设公司投资部副经理、经理(期间参加厦门大学金融系金融学博士学位学习),2008年1月至2012年3月任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2012年4月至2013年3月任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企划与投资部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3年12月任厦门市特房莒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起任厦门特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吴晓球:1959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校长助理、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中国人民大学金融与证券研究所所长,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1986年7月至1994年9月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研究所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主任,1994年10月至2002年6月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所长、副院长,2002年7月至2006年8月任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陈杰平:1953年8月出生,博士学历(美国)。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会计学教授、副教务长、EMBA主任,亚太会计与经济杂志编委会成员,兼任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非上市证券公司)、淑女屋时装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山大学兼职教授、暨南大学兼职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特聘研究员,香港城市大学会计系副主任、主任。

陈汉文:1968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厦门大学会计学教授,厦门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中国审计学会常务理事、全国审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会计学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职业道德委员会委员、《审计研究》编委、福建省审计学会副会长等,兼任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厦门大学会计系主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2000-2001学年作为中加政府交换学者在Saint Mary's University、University of waterloo学术访问,2008年在布哈佛大学学习,2010年到2011年在牛津大学商学院学术访问与研究。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4-09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201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监事5名,截至2014年12月5日,共收到监事表决票5份,参加表决的监事人数为全体监事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公司新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本届监事会的任期已经届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进行换届,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为5名。公司监事会提名林波先生、葛俊杰先生、余乃建先生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监事候选人林波:【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候选人葛俊杰:【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候选人余乃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中2名职工监事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15日披露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临2014-07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六日

附: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

1. 林波,1957年10月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福建省财政厅综合处处长、福建省财政厅外经处处长、福建省财政厅监督检查局局长、福建省财政厅会计处处长。现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 葛俊杰,1959年10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余乃建,1962年10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福建华兴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国有资产投资营运公司总经理、福建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4-09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23日(星期二)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3日(星期二)9:30-11:30,13:00-15:00

●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证券大厦21楼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23日(星期二)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3日(星期二)9:30-11:30,13:00-15:00

3. 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证券大厦21楼

4. 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

5.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事项

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等规定,融资融券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融资融券投资者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应向公司提供本通知所列会议参会文件,并向受托证券公司征询其表达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投票意见的具体方式。参加网络投票的,相关人员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第二次修订)》以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的相关规定执行。

7. 公司股票涉及沪港通业务事项

通过依法交易沪股通股票成为公司股东的境外投资者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股票名义持有人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相关人员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的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是
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是
3	《关于选举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否
4	《关于选举公司新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否
5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是

上述议案4已经公司监事会201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2,5已经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已经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2014年12月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公告。

有关股东大会文件将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出席对象

1. 公司股东:截止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下午15:00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均可以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示范格式详见附件1。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2.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等。

3. 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

1. 登记办法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5) 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2. 登记时间:

2014年12月21日—2014年12月22日,具体为每工作日的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

3. 登记地址及联系方式: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证券大厦17层,邮编:350003.

传真:0591- 38281508 021-38565802

电话:0591-38507869 021-38565565

五、其他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通过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委托权限为,出席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以下指示对大会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序号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分9项表决)			
3.1	董事候选人兰荣			
3.2	董事候选人刘志辉			
3.3	董事候选人郑苏芬			
3.4	董事候选人翁国雄			
3.5	董事候选人王非			
3.6	董事候选人苏宝通			
3.7	独立董事候选人吴晓球			
3.8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杰平			
3.9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汉文			
4	《关于选举公司新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分3项表决)			
4.1	监事候选人林波			
4.2	监事候选人葛俊杰			
4.3	监事候选人余乃建			
5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分19项表决)			
5.1	关于发行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议案			
5.2	关于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5.3	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5.4	公司债券向股东配售的安排			
5.5	发行公司债券的期限			
5.6	公司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5.7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5.8	公司债券上市场所			
5.9	公司债券担保事项			
5.10	公司债券授权事项			
5.11	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			
5.12	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有效期			
5.13	次级债券发行规模			
5.14	发行次级债券的期限			
5.15	次级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展期和利率调整			
5.16	次级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			
5.17	发行次级债券授权事项			
5.18	次级偿债保障措施			
5.19	发行次级债券的决议有效期			

注:请在认为合适的栏内("同意"、"反对"或"弃权")填上"O";委托人对于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视为全权委托,代理人可自行酌情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2: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 投票起止时间

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3日(星期二)9:30-11:30,13:00-15:00。

2. 投票方法

公司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3.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88377	兴证投票	33	A股股东

(2)具体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99.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表示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的表决	99.00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
3	《关于选举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分9项表决)	3.00
3.1	董事候选人兰荣	3.01
3.2	董事候选人刘志辉	3.02
3.3	董事候选人郑苏芬	3.03
3.4	董事候选人翁国雄	3.04
3.5	董事候选人王非	3.05
3.6	董事候选人苏宝通	3.06
3.7	独立董事候选人吴晓球	3.07
3.8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杰平	3.08
3.9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汉文	3.09
4	《关于选举公司新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分3项表决)	4.00
4.1	监事候选人林波	4.01
4.2	监事候选人葛俊杰	4.02
4.3	监事候选人余乃建	4.03
5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分19项表决)	5.00
5.1	关于发行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议案	5.01
5.2	关于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5.02
5.3	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5.03
5.4	公司债券向股东配售的安排	5.04
5.5	发行公司债券的期限	5.05
5.6	公司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5.06
5.7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5.07
5.8	公司债券上市场所	5.08
5.9	公司债券担保事项	5.09
5.10	公司债券授权事项	5.10
5.11	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	5.11
5.12	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有效期	5.12
5.13	次级债券发行规模	5.13
5.14	发行次级债券的期限	5.14
5.15	次级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展期和利率调整	5.15
5.16	次级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	5.16
5.17	发行次级债券授权事项	5.17
5.18	次级偿债保障措施	5.18
5.19	发行次级债券的决议有效期	5.19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A股收市后持有"兴业证券"A 股的沪市投资者, 如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 股",申报流程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788377	兴证投票	买入	99.00元	1 股	同意全部议案

如对公司第1个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分别投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申报流程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788377	兴证投票	买入	1.00元	1 股	同意议案1
788377	兴证投票	买入	1.00元	2 股	反对议案1
788377	兴证投票	买入	1.00元	3 股	弃权议案1

4.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00元进行投票,对各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所有议案的一揽子申报。

(2)本次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股东仅对任意次序对任意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申报不得撤单。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本次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股票代码:600018 股票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2014-066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是否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否

●本次股东大会是否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否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4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3:30在国际港务大厦多功能厅(上海市东大名路358号)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2月5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人)	111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441,214,422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8310%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人)	77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10,738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0145%
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的股东及代理人(简称:"中小投资者")人数(人)	108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3,541,754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2900%

(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戎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董事会秘书丁向明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全部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内容	证券类别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一、上港集团2014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全体股东	20,439,368,681	99.9910%	1,636,825	0.0080%	208,916	0.0010%
	中小股东	291,696,013	99.3712%	1,636,825	0.5576%	208,916	0.0712%
二、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439,302,381	99.9906%	1,144,100	0.0056%	767,941	0.0038%
	中小股东	291,629,713	99.3486%	1,144,100	0.3898%	767,941	0.2616%
三、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439,302,381	99.9906%	1,144,000	0.0056%	768,041	0.0038%
	中小股东	291,629,713	99.3486%	1,144,000	0.3897%	768,041	0.2617%
四、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全体股东	20,439,304,081	99.9907%	1,142,300	0.0056%	768,041	0.0037%
	中小股东	291,631,413	99.3492%	1,142,300	0.3891%	768,041	0.2617%
2.发行方式	全体股东	20,439,304,081	99.9907%	1,142,300	0.0056%	768,041	0.0037%
	中小股东	291,631,413	99.3492%	1,142,300	0.3891%	768,041	0.2617%
3.发行数量	全体股东	20,439,302,381	99.9906%	1,144,000	0.0056%	768,041	0.0038%
	中小股东	291,629,713	99.3486%	1,144,000	0.3897%	768,041	0.2617%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全体股东	20,439,304,081	99.9907%	1,142,300	0.0056%	768,041	0.0037%
	中小股东	291,631,413	99.3492%	1,142,300	0.3891%	768,041	0.2617%
5.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全体股东	20,439,296,081	99.9906%	1,184,100	0.0058%	734,241	0.0036%
	中小股东	291,623,413	99.3465%	1,184,100	0.4034%	734,241	0.2501%
6.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全体股东	20,439,304,081	99.9907%	1,142,300	0.0056%	768,041	0.0037%
	中小股东	291,631,413	99.3492%	1,142,300	0.3891%	768,041	0.2617%
7.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全体股东	20,439,304,081	99.9907%	1,142,300	0.0056%	768,041	0.0037%
	中小股东	291,631,413	99.3492%	1,142,300	0.3891%	768,041	0.2617%
8.上市地点	全体股东	20,439,299,981	99.9906%	1,142,300	0.0056%	772,141	0.0038%
	中小股东	291,627,313	99.3478%	1,142,300	0.3891%	772,141	0.2631%
9.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全体股东	20,439,269,681	99.9905%	1,172,600	0.0057%	772,141	0.0038%
	中小股东	291,597,013	99.3375%	1,172,600	0.3995%	772,141	0.2630%
10.决议的有效期	全体股东	20,439,299,981	99.9906%	1,142,300	0.0056%	772,141	0.0038%
	中小股东	291,627,313	99.3478%	1,142,300	0.3891%	772,141	0.2631%
五、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439,282,781	99.9906%	1,028,000	0.0050%	903,641	0.0044%
	中小股东	291,610,113	99.3420%	1,028,000	0.3502%	903,641	0.3078%
六、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439,290,781	99.9906%	1,442,300	0.0071%	481,341	0.0023%
	中小股东	291,618,113	99.3447%	1,442,300	0.4913%	481,341	0.1640%
七、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439,290,781	99.9906%	1,442,300	0.0071%	481,341	0.0023%
	中小股东	291,618,113	99.3447%	1,442,300	0.4913%	481,341	0.1640%
八、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439,298,281	99.9906%	1,028,000	0.0050%	888,141	0.0044%
	中小股东	291,625,613	99.3472%	1,028,000	0.3502%	888,141	0.3026%
九、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439,396,181	99.9911%	1,044,400	0.0051%	773,841	0.0038%
	中小股东	291,723,513	99.3806%	1,044,400	0.3558%	773,841	0.2636%
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439,412,581	99.9912%	1,032,100	0.0050%	769,741	0.0038%
	中小股东	291,739,913	99.3862%	1,032,100	0.3516%	769,741	0.2622%
十一、关于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439,388,681	99.9911%	1,048,500	0.0051%	777,241	0.0038%
	中小股东	291,716,013	99.3780%	1,048,500	0.3572%	777,241	0.2648%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中,除上述第5、7项议案外,其他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议案。第5、7项议案按出席本次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其他议案经出席本次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陈峥宇、韩春燕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3123 证券简称:翠微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49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14年12月5日上午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丽君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匡振兴、韩建国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周淑珍、赵毅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同意提名匡振兴、韩建国为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选举匡振兴、韩建国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待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匡振兴、韩建国为公司董事后自动生效。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4年12月22日以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6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匡振兴:研究生学历,高级营销师。2004年10月起历任北京当代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2014年10月起任北京当代商城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韩建国: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2001年9月起历任北京甘家口大厦副总经理、北京甘家口大厦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10月起任北京甘家口大厦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北京永承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3123 证券简称:翠微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50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对象:北京当代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甘家口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增资金额:使用募集资金4,438.40万元对当代商城进行增资,使用募集资金8,833.92万元对甘家口大厦进行增资。

●本次增资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增资事宜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69 号)核准,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394,88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9,999,994.29元,扣除发行费用21,577,124.3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8,422,869.91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4)第1162 号)。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按照轻重缓急顺序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标的公司人员安置费用、用于当代商城装修工程项目及补充甘家口大厦营运资金(土地购置费用)。实际募集的配套资金如不能满足上述项目需要,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使用